



「交稅兼享高達 HK\$900 簽賬回贈推廣」條款及細則：

用 Citi Mastercard® 交稅享高達 HK\$600 簽賬回贈優惠條款及細則(「優惠 1」)

1. 除特別註明外，推廣期由 2020 年 11 月 9 日至 2021 年 2 月 28 日(包括首尾兩日)(「推廣期」)。所有繳費及合資格交易(見條款 8)(以交易日計算)必須於推廣期內完成。
2. 優惠 1 適用於由花旗銀行(香港)有限公司(「花旗銀行」)所發行之 Citi Mastercard 信用卡(包括 Citi Prestige Card、Citi PremierMiles Mastercard、Citi Cash Back Mastercard、Citi Rewards Mastercard 及 Citi Clear Mastercard)(「認可信用卡」)客戶(「客戶」)。
3. 此推廣只適用於推廣期內以任何認可信用卡賬戶所作之合資格零售簽賬及繳付之 2019/2020 課稅年度薪俸稅(「稅款」)。不適用於繳付儲稅券、商業登記証徵費及印花稅。
4. 合資格客戶須於推廣期內透過以下其中一個途徑成功登記認可信用卡，方可參加優惠 1: (1) 經 citibank.hk/taxpay1 登記; (2) 經推廣短訊之指定網站登記; 或 (3) 於 Citi Mobile® App 登記(「登記客戶」)。主卡客戶須於登記時輸入名下任何一張認可信用卡主卡之號碼(「登記」)。優惠 1 只適用於首 15,000 位於推廣期內成功登記之客戶(「登記客戶」)。成功登記後，同一主卡客戶名下之所有認可信用卡賬戶將會自動登記。不接受以附屬卡登記。
5. 於推廣期內登記客戶憑任何認可信用卡賬戶以花旗銀行網上理財或 Citi Mobile App 累積繳交 HK\$30,000 或以上之稅款(「累積繳稅金額」)，並於推廣期內累積 HK\$1,000 合資格零售簽賬，即可獲享高達 HK\$600 簽賬回贈(「合資格客戶」)。詳情如以下列表：

於推廣期內之簽賬要求 (HK\$)	於推廣期內累積之繳稅金額 (HK\$)	所享之簽賬回贈(HK\$)
累積 HK\$1,000 或以上之合 資格零售簽賬	\$30,000-\$49,999	\$80
	\$50,000-\$99,999	\$150
	\$100,000-\$199,999	\$300
	\$200,000 或以上	\$600

6. 以花旗銀行網上理財或 Citi Mobile App 繳付稅款之交易需時 3-5 個工作天。繳付稅款之交易獲接納與否視乎信用卡賬戶狀況及可用之信用額而定，花旗銀行保留最終決定權。
7. 繳付稅款之交易不得取消、更改或撤回。對繳付稅款之安排而可能導致之任何損失、索償或稅務局退款之延誤安排，客戶須自行處理及承擔，除非該責任由花旗銀行之疏忽或故意失責而引致。

借定唔借？還得到先好借！

私隱政策聲明: citibank.hk/privacyp
讀者重要訊息: citibank.hk/disclaimerc





8. **合資格零售簽賬**包括於推廣期內以任何認可信用卡賬戶或以 Apple Pay、Google Pay 或 Samsung Pay 完成及已誌賬之本地或海外零售簽賬，及全新免息分期之每月付款。
不合資格零售簽賬包括(但不限於)於交易時涉及外幣匯率折算為港幣之「動態貨幣兌換交易」、購買現金券、購買或增值禮物卡、購買或充值儲值卡、旅行支票之金額、以信用卡支付外幣兌換交易(例如但不限於 Forex.com)、信用卡結餘轉賬之金額、折現計劃之金額、簽賬「分期更好使」計劃及賬單「分期更好使」計劃、「Quick Cash」套現分期計劃之金額、繳付予稅務局之稅項、以網上、網上銀行或支付系統繳交公共事務費用、以 Citi PayAll 所繳交之費用、自動轉賬及循環付款、繳交基金之供款、銀行手續費、保險費用、賭場交易、未誌賬/取消/退款的交易、分拆賬單交易及其他未經許可或有舞弊/欺詐成份之簽賬。
9. 此推廣不可與其他交稅優惠同時享用。
10. 每位合資格信用卡持卡人(包括其同一名下之所有主卡及附屬卡賬戶，及/或同時持有多過一張主卡)於推廣期內可從優惠 1 最高獲得 HK\$600 簽賬回贈。
11. 如合資格客戶於推廣期內登記，及後收到因更換、更新、遺失、被盜竊等原因而發出的新 Mastercard 信用卡，則所有以新 Mastercard 信用卡所作的合資格簽賬將自動被視為參與此推廣的合資格簽賬。
12. 花旗銀行將會根據儲存於花旗銀行之紀錄，以決定客戶是否合資格參加此推廣或核實簽賬是否為合資格零售簽賬及累積繳稅金額，並保留最終決定權。合資格客戶一旦獲確認為可獲得簽賬回贈，有關簽賬回贈將於 **2021 年 4 月 30 日或之前**(「獎賞期」) 直接存入客戶最後一次成功登記之認可信用卡之賬戶內 (或於條款 11 所列之新發出 Mastercard 信用卡賬戶)。
13. 有關簽賬回贈只可用作未來信用卡簽賬，不能用作扣減賬戶內舊有之未付清餘款、現金透支、不可轉讓予他人及不可兌現現金或其他優惠。
14. 於整個推廣期及獎賞期，客戶有關之認可信用卡賬戶必須有效及信用狀況良好，方可合資格獲取簽賬回贈。
15. 客戶必須保留所有合資格零售簽賬之信用卡簽賬存根及商戶購物單據正本。如有任何爭議，花旗銀行保留要求客戶提供有關合資格零售簽賬之文件的權利，以作核實。所提供有關合資格零售簽賬之文件將不獲退回。

借定唔借？還得到先好借！



16. 如有任何舞弊/欺詐成分/退款或取消用作計算簽賬回贈之有關交易，花旗銀行有權從有關信用卡賬戶內扣取相關簽賬回贈之等同金額而毋須另行通知。
17. 花旗銀行保留隨時修改本條款及細則之權利而無須另行通知。如有任何爭議，花旗銀行保留最終決定權。
18. 如中英文條款有所差異，一概以英文版本為準。

「將稅務款項分期攤還即享高達 HK\$300 獎賞」之條款及細則(「優惠 2」)

19. 推廣期由 2020 年 11 月 9 日至 2021 年 2 月 28 日(包括首尾兩日)(「推廣期」)。所有合資格簽賬「分期更好使」計劃貸款(參見條款 22)必須於推廣期內進行。
20. 所有合資格簽賬「分期更好使」計劃貸款受Citi信用卡賬單「分期更好使」計劃及Citi信用卡簽賬「分期更好使」計劃(賬單及簽賬「分期更好使」計劃)之條款及細則所約束。
21. 除特別註明外，推廣只適用於由花旗銀行(香港)有限公司(「花旗銀行」)所發行之Citi信用卡(「認可信用卡」)之客戶(「客戶」)。
22. 合資格簽賬「分期更好使」計劃貸款只包括在推廣期內首8,000宗以認可信用卡作批核之有關透過花旗銀行網上理財或Citi Mobile® App(不適用於繳付儲稅券、商業登記証徵費及印花稅)以認可信用卡繳付2019/2020課稅年度之薪俸稅(「稅款」)之「分期更好使」計劃貸款，貸款金額需滿HK\$30,000或以上，還款期最少為12個月。
23. 於推廣期內，客戶(「參加者」)成功作合資格簽賬「分期更好使」計劃貸款，可獲得高達 HK\$300 簽賬回贈。請參考以下詳情:

累積合資格簽賬「分期更好使」計劃貸款之批核金額 (HK\$)	簽賬回贈(HK\$)
\$30,000-\$49,999	\$50
\$50,000-\$99,999	\$100
\$100,000-\$199,999	\$200
\$200,000 或以上	\$300

24. 參加者於推廣期內獲成功批核之合資格簽賬「分期更好使」計劃貸款可獲簽賬回贈(定義見條款 23)。

借定唔借？還得到先好借！



25. 花旗銀行將會根據儲存於花旗銀行之紀錄，以決定客戶是否合資格參加此推廣，並保留最終決定權。以認可信用卡作的有關簽賬「分期更好使」計劃貸款如獲花旗銀行核實後確認為合資格簽賬「分期更好使」計劃貸款而獲取簽賬回贈，簽賬回贈將於 2021 年 4 月 30 日或之前自動存入客戶之認可信用卡賬戶。
26. 此推廣只可與「將 Citibank 銀行戶口/提款卡/扣賬卡交易或信用卡月結單或簽賬分期攤還即享高達 2%無上限獎賞！」推廣同時使用，不可與其他推廣同時使用。
27. 參加者之認可信用卡賬戶必須於推廣期內及獲取簽賬回贈時保持有效及信用狀況良好，花旗銀行保留取消獲取簽賬回贈之權利而毋須另行通知。
28. 若參加者於推廣期內及獲取簽賬回贈時提早償還簽賬「分期更好使」計劃貸款或取消用作簽賬「分期更好使」計劃貸款並獲取簽賬回贈之有關信用卡，花旗銀行有權從參加者的 Citi 信用卡或其他花旗銀行帳戶中（如適用）扣取相等於簽賬回贈之金額而毋須另行通知。
29. 如有任何舞弊/欺詐成分或取消用作計算現金券之有關交易，花旗銀行有權從有關指定信用卡賬戶內扣取相等於現金券之金額而毋須另行通知。
30. 花旗銀行保留隨時更本改條款及細則或酌情取消或終止此優惠的權利，而毋須事先通知。本行不會為相關改變、終止或取消負上任何責任。
31. 如中英文條款及細則有所差異，一概以英文版本為準。如推廣資料與本條款及細則在文義上出現分歧，概以本條款及細則為準。
32. 除參加者及花旗銀行以外，並無其他人士有權按《合約（第三者權利）條例》強制執行本條款及細則，或享有本條款及細則的權益。
33. 推廣條款及細則受香港特別行政區法律所管轄，並按照香港特別行政區法律詮釋。

借定唔借？還得到先好借！